



检 测 报 告

天宇（HC）检字第（210820701）号

检测类别：委托检测

项目名称：废水、有组织废气

委托单位：江苏金马油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江苏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29日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一、报告无江苏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，无骑缝章无效。
- 二、报告只对所检样品检验项目的检验结果负责。对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本公司仅对送检样品检验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三、报告内容涂改无效；报告无相关责任人签字无效。
- 四、委托方对本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报告十天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五、复制检测报告，必须经本公司批准并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后方可有效。
- 六、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，本报告及相关数据不得用于商品广告，违者必究。
- 七、委托检测结果及其对结果的判定结论只代表检测时污染物排放状况，相关排放标准由客户提供。
- 八、检测项目前加“*”表示该项目本公司未申请计量认证。
- 九、所有超过规定保存期的样品均不予留样，客户申请留样并支付样品管理费的除外。



单位: 江苏天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地址: 盐城市盐都区盐龙街道办事处盐渎西路 900 号创新中心 1 号楼 4 层

邮编: 224000

电话: 0515-80995959

邮箱: ty80995958@163.com

检测报告

委托单位	江苏金马油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		
地址	盐城市射阳县 226 省道	联系人	丁正连
样品类别	废水、有组织废气	电话	15061160061
采样人员	陈桐、唐庆明	采样日期	2021.7.20
检测人员	薛园、王宁、李树峰、王文青	检测日期	2021.7.20~7.25
检测目的	委托检测	采样地点	见附件 1
检测内容	一、废水: 1) 动植物油类 2) 五日生化需氧量 3) 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 4) *总有机碳 二、有组织废气: 1) 非甲烷总烃		
检测结果	见第 2-3 页		
检测依据	见第 4 页		
主要仪器设备	JLBG-125 红外分光测油仪 (20010)、MJ250L 霉菌培养箱 (20066)、 CIC-D120 离子色谱仪 (20248)、GC-1690 气相色谱仪 (20147)		

编制: 郑春婷

一审: 徐淑燕

二审: 张逸凡

签发: 陈山

检测单位 (检验检测专用章)

日期: 2021 年 7 月 29 日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类别：废水

点位	结 果 项 目	2021.7.20		
		10:10~10:15	12:10~12:15	14:10~14:15
DA001 污水排口 S1	动植物油类 (mg/L)	ND	ND	ND
	五日生化需氧量 (mg/L)	3.0	3.2	3.0
	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 (mg/L)	0.792	0.764	0.798
	*总有机碳 (mg/L)	2.4	1.7	2.6

备注：1、ND 表示未检出吗，动植物油类检出限为 0.06 mg/L；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包含（可吸附有机氟（AOF）、可吸附有机氯（AOC1）、可吸附有机溴（AOBr））。

2、*总有机碳我公司未申请计量认证，外包苏州环优检测有限公司（CMA 证书编号：171012050352，有效期至 2023 年 7 月 18 日，报告编号：HY210721019）进行检测并提供数据。

以下空白

检 测 结 果

样品类别：有组织废气

检测点位		DA004 3#排气筒 G1		采样日期		2021.7.20				
烟气参数:										
烟温	℃	29.2		29.6		29.6				
烟气流速	m/s	6.8		7.1		7.2				
烟气流量	m³/h	1726		1797		1824				
标干流量	m³/h	1238		1518		1541				
动压值	Pa	40		43		45				
静压值	kPa	-0.03		-0.03		-0.03				
烟道截面积	m²	0.0707								
排气筒高度	m	15								
检测结果:										
采样时段		9:15	9:30	9:45	11:16	11:31	11:46	13:16	13:31	13:46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	mg/m³	53.4	53.0	51.3	51.3	52.2	51.3	51.9	52.2	52.3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小时均值	mg/m³	52.6			51.6			52.1		
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均值	kg/h	0.065			0.078			0.080		

以下空白

5

检 测 依 据

样品类别	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来源	检出限
废水	动植物油类	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 红外光度法	HJ 637-2018	0.06 mg/L
	五日生化需氧量	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 (BOD ₅)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	HJ 505-2009	0.5 mg/L
	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	水质 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的测定 离子色谱法	HJ/T 83-2001	见备注
	*总有机碳	水质 总有机碳的测定 燃烧氧化-非分散红外吸收法	HJ 501-2009	0.1 mg/L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	HJ 38-2017	0.07 mg/m ³ (以碳计)
备注: 可吸附有机卤素(AOX)包含(可吸附有机氟(AOF)检出限为 0.001 mg/L、可吸附有机氯(AOCl)检出限为 0.004 mg/L、可吸附有机溴(AOBr)检出限为 0.002 mg/L)。				

以下空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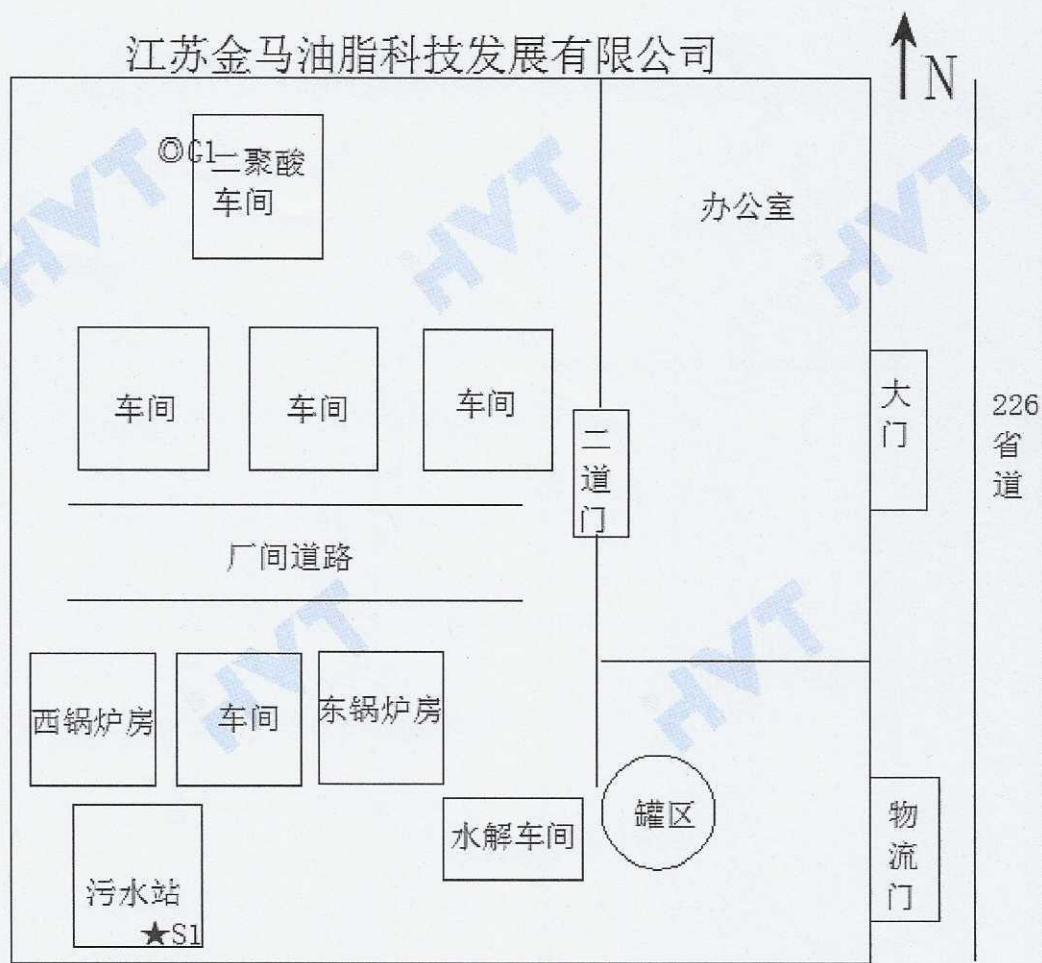
样品信息:				
检测类别	检测点	采样方式	样品编号	样品状态
废水	DA001 污水排口 S1	瞬时	FS210720082-7 1-1~1-3	无色、无味、清澈
有组织废气	DA004 3#排气筒 G1	连续	FQ210720082-7 1-1~1-3	气袋完好

附件 1: 采样点位图

附件 2: 检测分析质量统计表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附件 1：采样点位图



备注：★为废水检测点，编号为S1；
◎为有组织废气检测点，编号为G1；
时间：2021.7.20

TY/JL3201-2019 1/1

附件 2:

检测分析质量统计表

报告编号: 天宇 (HC) 检字第 (210820701) 号													
样品类别	分析项目	样品数	现场平行样		实验室平行		加标回收		全程空白		标样		总合格数
			检查数	合格数	检查数	合格数	检查数	合格数	检查数	合格数	检查数	合格数	
废水	动植物油类	3	/	/	/	/	/	/	1	1	/	/	1
	五日生化需氧量	3	1	1	1	1	/	/	1	1	/	/	3
	可吸附有机卤素 (AOX)	3	1	1	1	1	1	1	1	1	/	/	4
有组织废气	非甲烷总烃	9	/	/	1	1	/	/	1	1	/	/	2
	合计	18	2	2	3	3	1	1	4	4	/	/	10
													100
													100
													100
													100
													100

9